#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A 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8/25, 由公司董事长侯永泰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二次			
	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3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0 万元~20,00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92.48 元/股(调整前为 130.00 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015,674 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6%			
实际回购金额	19,283.98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8.45 元/股~113.50 元/股			

####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4 日、2023年9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2023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以 下合称"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 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 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含), 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含), 回购价格不 超过人民币 130.00 元/股,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2023 年 9 月 23 日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8)、《上海 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3-048)。

公司 A 股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92.48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 A 股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2)。

#### 二、 回购实施情况

- (一) 2023 年 9 月 26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 A 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吴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0)。
- (二) 2024年8月15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A股股份2,015,674股,占公司总股本235,489,895股(为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的股本总数)的比例为0.8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3.50元/股(为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前的最高成交价),最低价为58.45元/股,回购均价为95.6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2,839,755.9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
- (三)在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照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年8月25日,公司首次披露回购A股股份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回购股份提议人买卖公司 A 股股票的情况如下:

(一) 2024年3月26日,公司完成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批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A股股份数量增加,本次归属股份于2024年4月1日上市流通,归属股份数量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归属数量(股)	
1	吴剑英	执行董事、总经理	34,405	
2	唐敏捷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24,575	
3	任彩霞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9,830	
4	王文斌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9,830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公告编号: 2024-019)。

(二) 2023 年 6 月 1 日,公司披露《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上海湛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湛泽"),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 307.10 万股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伟先生。蒋伟先生通过直接及间接的方式合计持有上海湛泽 100%出资额,该次转让是蒋伟先生将部分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转为直接持股,不涉及向市场减持。在回购期间内,前述协议转让已完成过户手续。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回购股份提议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A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1	-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8,392,874	80.80	194,051,855	82.40
	其中: 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2,015,674	0.86
	H股	32,895,100	19.20	41,438,040	17.60
股份总数		171,287,974	100.00	235,489,895	100.00

注:公司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H股股份数量及股份总数变动原因:(1) 2023 年 9 月 26 日,公司完成 2021 年 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新增 43,182 股 A股股份,A股股份数由 138,392,874 股变更为 138,436,056 股,公司总股本由 171,287,974 股变更为 171,331,156 股;(2)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完成 2021 年 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新增 146,102 股 A股股份,A股股份数由 138,436,056 股变更为 138,582,158 股,公司总股本由 171,331,156 股变更为 171,477,258 股;(3)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完成已回购的 3,296,500 股 H股份的注销,H股股份数由 32,895,100 股变更为 29,598,6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71,477,258 股变更为 168,180,758 股;(4)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完成 2021 年 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批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新增 526,445 股 A股股份,A股股份数由 138,582,158 股变更为 139,108,603 股,公司总股本由 168,180,758 股变更为 168,707,203 股;(5) 2024 年 6 月、2024 年 7 月,公司分别完成 A股、H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新增 54,943,252 股 A股股份和 11,839,440 股 H股股份,A股股份数由 139,108,603 股变更为 194,051,855 股,H股股份数由 29,598,600 股变更为 41,438,04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68,707,203 股变更为 235,489,895 股。

上述"回购前"数据截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回购后"数据截至 2024 年 8 月 15 日。

####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 A 股股份 2,015,674 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未能在前述期间内转让完毕,则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 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7日